|  |
| --- |
| **中央戏剧学院2016年国有资产清查审计项目采购公告**  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2016年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中央戏剧学院拟就2016年国有资产清查审计项目进行国内招标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报名参加。  **一、项目名称：中央戏剧学院2016年国有资产清查审计项目**  **二、项目概况**  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2016年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对学院资产清查工作进行审计，主要内容包括:编制申报文件、资产清查报表、经济鉴证证明、资产清查报告，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以及其他必要的事项。  项目预算：10万元。  **三、资格要求**  1.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的有关规定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最近3年内，在执业活动中没有违规违纪不良记录。  2.在北京依法注册成立并连续执业5个年度以上的审计事务所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；具有与本项目内容相符的经营范围；具有高校资产清查审计或相关工作案例；能够按照标准资产清查流程完成国有资产专项审计工作，并满足财政部关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的所有要求。  **四、报名注意事项**  1. 报名时间：2016年5月24日至25日，逾期报名的不再接受。  报名单位需通过邮箱报名，报名邮箱：[zhongxizcc@163.com](mailto:zhongxizcc@163.com)。邮件标题格式：项目名称+报名单位名称。报名内容包括：报名登记表；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照片。  2. 联系电话：010-56620349  **五、递交材料及开标时间及地点**  2016年5月27日上午10：00前递交投标材料，逾期递交的资料恕不接收。需提供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组织机构代码、税务登记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文件；《报价单》（格式自定）和审计实施方案（含项目团队组成情况等）。以上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，并用档案袋密封，封口处盖报名单位公章。投标文件需正本和副本各一份。  每家报名单位拟派驻项目经理可进行不超过5分钟的现场陈述，另根据招标人需要，回答招标人提出的有关问题。  地点另行通知。  **六、评标方法**  综合评分法。其中：报价分值30分；行业经历及业绩20分；审计实施方案综合评判50分。 |

附件1：国有资产基本情况表（单位：元）

附件2:报名登记表

2016年5月23日

附件1：国有资产基本情况表（单位：元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资产总计** | 1,370,891,339.07 |
| **流动资产** | 259,288,746.72 |
| **固定资产** | 604,768,012.93 |
| **对外投资** | 2,630,099.87 |
| **无形资产** | 128,688,000.00 |
| **其他资产** | 375,516,479.55 |

附件2：报名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报名单位** | **联系人** | **联系电话** | **单位注册地址** | **备注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